

##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2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监事会于2025年3月4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一楼101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朱力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朱力伟先生、沈利群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上述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与会监事对本议案的子议案逐项审议，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 （1）提名朱力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提名沈利群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特此公告。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5 日